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6-011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马应龙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所持有的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应龙”）21,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用于贷款事宜。质押期限为股权质押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解除质押之日止。

截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持有马应龙股份 126,163,313 股，占其总股本的 29.27%；本次质押了 21,000,000 股，占其总股本的 4.87%；累计质押了 97,000,000 股，占其总股本的 22.50%。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